

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大學部及碩士班

## 英語能力畢業門檻實施要點

112 年 06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1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一 因應國際化競爭，提升電子系學生英語能力，以培養國際觀及加強就業競爭優勢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 本系大學部、碩士班學生(不含身心障礙學生及國際學生)，須於畢業前通過本系規定之基本英語能力要求始得畢業。

**大學部**學生之基本英語能力要求，須通過下列其中一項：

- (一)、全民英檢中級初試以上。
- (二)、托福(TOEFL)測驗：ITP400 分以上；IBT38 分以上。
- (三)、雅思(IELTS)3.5 級以上。
- (四)、多益(TOEIC)測驗成績 500 分以上。
- (五)、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以上程度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。  
(以上五項英語檢定考試，入學前二年內通過之成績可採計)
- (六)、修習本校開設之「進修英語」(限大四生修習)課程成績及格。

三

**碩士班**學生之基本英語能力要求，須通過下列其中一項：

- (一)、全民英檢中級以上。
- (二)、托福(TOEFL)測驗：ITP460 分以上；IBT42 分以上。
- (三)、雅思(IELTS) 4 級以上。
- (四)、多益(TOEIC)測驗成績 550 分以上。
- (五)、等同全民英檢中級以上程度之各項英語檢定考試。  
(以上五項英語檢定考試，入學前二年內通過之成績可採計)
- (六)、修習本校開設之「專技英語閱讀」(暑修課限研二以上修習)課程成績及格。

本系學生通過基本英語能力要求後，須於規定期間備妥下列文件至系辦認證。

- 四
- (一)、通過第三點所列英語檢定考試者，至單一系統提報並提供英語檢定考試成績正本。
  - (二)、修習第三點所列課程及格者，填妥**附件一**申請表。

五 本要點由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大學部及碩士班  
英語能力畢業門檻(修課及格)申請表

姓名		班級	
學號			
英語能力畢業門檻 修課及格申請	<p><b>大學部：</b>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習本校開設之「進修英語」(限大四生修習)課程成績及格。</p> <p><b>碩士班：</b>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習本校開設之「專技英語閱讀」(暑修課限研二以上修習)課程成績及格。</p>		
修課成績審查結果 (系辦審核)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生修習課程成績及格。</p> <p>成績：_____分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該生修習課程成績不及格。</p> <p>成績：_____分</p>		
承辦人核章		系主任核章	

註：本申請表適用自 112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。

申請人：\_\_\_\_\_ (簽章)

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